

证券代码：920926

证券简称：鸿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薪酬构成：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2、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管理者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度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领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董事职务津贴，董事年度职务津贴含年终双薪。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月人民币10,000.00元（含税），独立董事年度

津贴含年终双薪。

(3) 职工董事薪酬参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度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领取薪酬。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度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领取薪酬。

4、薪酬发放：

(1) 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支付采用月度和年度相结合的结算形式，基本薪酬和部分预发绩效按月发放；另一部分绩效薪酬在绩效考核评价完成后支付；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激励考核结果按规定兑现。

(2) 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3) 职工董事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员工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二、审议程序

1、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中关于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其他规定

1、上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

缴。

2、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他法定职权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3、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四、备查文件

1、《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